

附件 1

西安市 2024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事业办学单位 教职工子女审查表

区（县）：

学校（盖章）：

学校代码：

姓名		性别		准考证号		(照片, 学校盖骑缝章)
毕业学校		班级		身份证号		
学籍号码				是否应届毕业生		
家庭住址						
父亲姓名		工作单位		参加工作时间		
母亲姓名		工作单位		参加工作时间		
毕业学校	审查意见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学校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事业办学单位人事部门	审查意见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人事部门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
事业办学单位纪检部门	审查意见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纪检部门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区县教育局	审查意见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区县教育局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
承诺书						
本人承诺：_____是_____具有正式事业编制的教职工，身份证号为_____。如有虚假，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，并同意通过纪检等部门通知本人工作单位。						
家长签名： 年 月 日						

- 说明：1. 事业办学单位教职工子女考生，需填写《西安市 2024 年高中阶段学校事业办学单位教职工子女审查表》持证明材料，到有关部门审核、盖章。
2. 请有关部门认真审查、核对原始档案材料。
3. 填表要求用蓝、黑色钢笔或碳素笔填写，不得涂改。